

#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「學聲牆」管理作業要點

108 年 11 月 5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(以下簡稱本校) 為尊重教職員工生多元意見表達，提供言論發表空間，特訂定國立臺北大學科技大學「學聲牆」管理作業要點 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 「學聲牆」為本校教職員工生可自由張貼多元言論之場所，位於本校中正館面寧馨公園之指定牆面。「學聲牆」管理維護單位為學生事務處。
- 三、 「學聲牆」張貼之海報或各式圖文資料之內容及言論責任，由張貼個人或團體負責人承擔，不代表本校立場。
- 四、 「學聲牆」之張貼內容最大篇幅以一張 A6 尺寸 (148mm\*105mm) 為限。紙張張貼時不得撕毀、汙損、覆蓋其他紙張之張貼，且言論內容及文字不得涉及政黨文宣、個資或個人隱私、人身攻擊、族群認同、仇恨性、歧視性、妨害公共秩序或危害善良風俗等。本校其餘空間不得張貼，違者由管理維護單位進行移除。  
違反前項規定者，管理維護單位得於拍照存證後逕行移除，本校不負保管與通知之責。
- 五、 本校教職員工生使用「學聲牆」應遵守本要點之規範，如發生失序情況，應暫時停止張貼活動。
- 六、 張貼之海報每週三上午九時，由管理維護單位統一移除，本校不負管理之責。
- 七、 海報張貼後，如產生權益爭執時，得尋求學生會調解，若對調解結果有異，得再提請學生事務處召集爭議調解委員會處理 (含相關責權單位、學生會代表、當事者系所代表)。
- 八、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